

百望股份有限公司

BAIWA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57



2025

中期報告

目 錄

2	公司資料
4	業績摘要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3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35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3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4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4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9	釋義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杰女士(主席)
付英波先生
鄒岩先生
金鑫女士

非執行董事

黃淼先生
刁雋桓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田立新先生
武長海博士
宋華博士
吳國賢先生

監事

李雲峰先生
史海霞女士
羅文宏先生

審核委員會

吳國賢先生(主席)
田立新先生
宋華博士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武長海博士(主席)
付英波先生
吳國賢先生

提名委員會

陳杰女士(主席)
宋華博士
田立新先生

公司秘書

趙明璟先生

授權代表

陳杰女士
付英波先生(於2025年6月3日獲委任)

替任授權代表

趙明璟先生

核數師

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共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金鐘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
2座3203A-05室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
低座26樓至28樓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北京市
海淀區
北清路81號一區
1號樓14樓及15樓

企業總部

中國
北京市
海淀區
北清路81號一區
1號樓14樓及15樓

主要往來銀行

北京銀行魏公村支行
中國
北京市
海淀區
中關村南大街25號
中揚大廈1層

中國民生銀行北京上地支行
中國
北京市
海淀區
上地東里1區
4號樓1層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永定路支行
中國
北京市
海淀區
太平路27號

香港法律顧問

漢坤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43樓4301-10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01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公司網站

www.baiwang.com

股份簡稱

BAIWANG CO

股份代號

6657

業績摘要

-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1.6百萬元增加23.5%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7.6百萬元。
-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0.3百萬元增加46.8%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2.0百萬元。
- 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9.2%增長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6.6%。
- 我們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淨利潤人民幣3.6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淨虧損人民幣445.8百萬元。
- 我們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人民幣4.6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經調整淨虧損人民幣81.2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概覽與展望

一、經營概覽

2025年上半年，本公司持續深耕「數據智能基座+垂直行業智能體」雙引擎戰略，圍繞「票證智能合規即服務(Compliance as a Service, CaaS)」和「數據智能服務(Data Intelligence, DI)」兩大核心，不斷提升產品迭代速度與行業滲透率。公司依託3萬+動態稅則引擎、200+多模態票據解析技術及自主研發的Tax Swift Agent，構建了全球交易合規體系，加速推動全球商業信用體系的數字化升級。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累計處理發票量約231.0億張，對應交易總額達1,055.1萬億元，服務納稅人識別號客戶規模超過9,070萬家，覆蓋2,825家集團型企業客戶及2,850萬家中小企業客戶，核心業務實現穩健增長，客戶信任度與市場滲透率進一步增強。

二、核心業務表現

2025年上半年，公司圍繞「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與「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雙線並行發展，實現穩健增長。雲化方案在發票開具數量及交易總額等核心運營指標均保持兩位數增長，本地部署方案的客戶基數亦實現穩步提升，進一步鞏固了公司在財稅數字化服務領域的領先地位。

公司全面完成對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的數電發票兼容升級，並基於低代碼平台和自主研發軟件產品，強化了在合規處理、發票全生命週期管理及風險監控方面的核心競爭力。通過AI能力的深度賦能，公司有效提升了客戶的運營效率和稅務合規水平，帶來顯著的成本節約與體驗升級，同時增強了復購能力和新客拓展潛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 公司DI轉型業務進展與產品矩陣

公司基於多年票單證數字化技術與數據資源積累，圍繞企業經營場景推出三大智能體矩陣：

1. **「金盾」交易管理智能體**：融合AI大模型與票據合規處理能力，形成財稅風險智能監管與票據自動化處理一體化解決方案，幫助客戶優化交易流程、降低運營成本。依託多模態識別與大模型技術，「金盾」實現了單據識別、解析、比對與資質審核的智能化升級，覆蓋應收與應付合規處理全流程。針對「一帶一路」企業出海需求，公司構建了面向多語言、多國別、多類型票據的全球交易合規解決方案，支持跨境發票智能生成與稅務政策問答，切實降低了企業國際化經營中的稅務風險。
2. **「睿界」金融業務智能體**：依託3000+維度的商業信用評價體系，為銀行及互聯網金融機構提供精準風險評估和智能風控服務，推動金融業務端到端服務能力與產品能力提升。公司基於深厚的金融行業認知，逐步形成金融風控、金融營銷與金融政策三位一體的智能應用矩陣：
 - **金融風控智能體**：利用MCP服務與2000+維度信用評價指標，快速定製企業級風險畫像，滿足普惠金融與供應鏈金融等場景需求。
 - **金融營銷智能體**：構建生成式AI營銷平台，實現客戶畫像、精準觸達與交叉營銷，全面提升金融機構營銷效能。
 - **金融政策智能體**：基於監管導向與合規要求，結合高解釋性策略模型，實現政策認定、依據追溯與貸後管理全週期覆蓋，顯著降低合規成本。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問數」經營決策智能體：融合自然語言交互、知識圖譜與預測建模，「問數」幫助企業整合內部與外部數據資源，支持產業全景與行業動態分析，自動生成報告與圖表，形成「看自己一看市場」的雙重視角，助力企業戰略決策科學化與智能化。

該產品矩陣不僅強化了公司在大型集團企業、中小微企業與金融機構三大客戶群體中的市場定位，同時實現了從傳統票單證數字化向全面數據治理與智能分析的DI戰略升級。

四. 行業協同與戰略合作

報告期內，公司通過戰略協同推動智能體在垂直行業的快速落地：

- **國際航運領域：**與國內龍頭航運企業合作，構建跨境單證合規智能體，實現清關效率提升與風險防控。
- **國際品牌銷售領域：**賦能某國際品牌消費品廠商，構建海外票據識別合規智能體，提升財務處理效能，減低稅務合規風險。
- **電動車銷售領域：**賦能中國頭部電動車製造廠商，構建多模態開票智能體，實現經銷商側多單據智能關聯識別開票，提升交易效能。
- **商業地產領域：**與行業Top3地產集團合作，基於企業開票量、行業分佈及租金檔位數據，提供智能選址與穿透式風控解決方案。
- **金融服務領域：**聯合頭部互聯網金融機構與全球四大會計師事務所，推出「稅務合規」與普惠金融AI參謀智能體，顯著增強客戶在風險定價與信用增值環節的能力。

公司合作生態不斷擴展，正形成成百上千個智能化應用場景，進一步夯實行業壁壘與客戶粘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五. 國家戰略與數據要素價值

公司積極響應國家數據局「數據要素市場化配置」戰略，持續參與國家公共數據資源登記平台建設，承擔底層架構設計與系統研發。平台實現工商、司法、稅務、海關等多維數據互聯互通，有效消解了公共數據的「信息孤島」。

同時，公司在福建、安徽等地推動省級數據登記平台建設，探索數據從登記、賦碼到流通與應用的全流程價值釋放。未來，公司將通過與數據集團、數據交易所及產業互聯網平台的深度合作，持續拓展數據智能融合應用場景，打造數據要素價值的核心生態樞紐。

六. 全球化佈局與未來展望

憑藉服務中國9,070萬稅務主體的經驗，公司依託Tax Swift Agent全球稅務合規基礎設施，已實現對100+國家語言、200+票據類型和3萬條國際財稅規則的兼容，覆蓋馬來西亞、新加坡及阿根廷等國家，未來正持續東南亞、中東、非洲及南美等新興市場。該平台通過一套API模塊化輸出發票傳輸、納稅申報與數據管理功能，顯著降低跨國企業財稅合規成本，增強了公司在全球市場的競爭壁壘。

展望未來，公司將以「AI智能體+數據智能基座」為雙引擎，持續推動：

- **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深化：**在數電發票全面普及背景下，拓展票據全生命週期管理及風險監控應用場景，提升盈利能力及動態、高價值數據場景應用。
- **普惠金融驅動：**運用智能化工具賦能中小微企業及金融機構，推動數字普惠金融發展。
- **智能體矩陣擴容：**通過開源大模型、RAG、MoE等技術，構建跨場景自主協同網絡，實現行業知識的規模化應用。
- **生態聯盟構建：**強化與AI及數據生態夥伴合作，擴展高價值數據維度，提升數據資產質量。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全球化佈局**：面向跨境電商與中資出海企業，持續完善全球智能稅務基礎設施Tax Swift Agent，強化海外市場覆蓋。

未來，企業之間的競爭，或許不再僅僅是產品和市場的競爭，更是「認知」與「行動」效率的競爭。公司堅定執行「數據智能(Data Intelligence)」戰略，致力於將數據從單一資源轉化為可衡量、可增值的數字化生產力，助力客戶提升經營效率與風險管理能力，推動全球商業信用體系的重構與升級。

財務回顧

以下討論以本報告其他部分所載財務資料及附註為基礎，應連同該等資料及附註一併閱讀。

收益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1.6百萬元增長23.5%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7.6百萬元。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業務線劃分的收益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益百分比表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的百分比 (%)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的百分比 (%)
人工智能業務	60,860	17.5	—	—
—金盾交易管理智能體	59,964	17.3	—	—
—睿界金融業務智能體	896	0.2	—	—
核心業務	285,214	82.1	281,267	99.9
—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	111,169	32.0	95,575	33.9
—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	81,663	23.5	42,286	15.0
—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	92,382	26.6	143,406	51.0
其他	1,514	0.4	284	0.1
總計	347,588	100.0	281,551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人工智能業務。**我們的人工智能業務包括「金盾」交易管理智能體及「睿界」金融業務智能體。旨在將 Data+AI 相結合，將我們海量的高質量交易大數據資源與多年深耕財稅領域的專家語料庫，獨特的應用於 AI 垂類大模型訓練，全面嵌入豐富的企業及金融客戶服務場景，推進 AI 技術在智能財稅、智能供應鏈、智能交易合規、智能風控、智能金融營銷等核心場景的智能體應用，幫助產業及金融客戶進一步釋放數據價值，近距離享受 AI 技術紅利。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我們自人工智能業務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 60.9 百萬元，而 2024 年同期 AI 業務收入為零，主要是由於「金盾」交易管理智能體業務的增長。
- **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我們的雲化財稅合規解決方案包括票據合規管理解決方案、財稅管理解決方案及供應鏈協同解決方案，可單獨或組合訂閱。我們自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產生的收益由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95.6 百萬元增加 16.3% 至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111.2 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財稅管理解決方案及票據合規管理解決方案由於 AI 賦能帶來的產品競爭力增強及業務量增長。
- **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自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產生的收益主要指供客戶獲取及使用我們的解決方案的軟件許可費、實施及維護服務費以及硬件設備採購費所產生的服務費。我們自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產生的收益由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42.3 百萬元，增加 93.1% 至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81.7 百萬元，一方面是由於金稅四期工程數電發票改革為我們提供了大量的市場機會，本報告期，通過本地部署方式接入國家稅務總局電子發票服務平台的項目交付高於去年同期，帶來的實施費收入的增長，另一方面是由於 AI 賦能帶來的產品競爭力增強及業務量增長。
- **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我們的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主要包括風險管理服務及數字精準營銷服務。我們自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143.4 百萬元減少 35.6% 至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92.4 百萬元，是由於我們戰略性的收縮低毛利的數字精準營銷服務的收入佔比導致。
- **其他服務。**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我們就其他服務錄得收益人民幣 1.5 百萬元。其他服務主要包括廣告服務及財稅培訓服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1.2百萬元增加8.4%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5.6百萬元。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業務線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銷售成本總額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估銷售成本 總額的 百分比	估銷售成本 總額的 百分比	估銷售成本 總額的 百分比	估銷售成本 總額的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工智能業務	54,357	29.3	—	—
—金盾交易管理智能體	54,194	29.2	—	—
—睿界金融業務智能體	163	0.1	—	—
核心業務	131,224	70.7	170,576	99.6
—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	44,498	24.0	49,251	28.8
—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	50,427	27.2	38,459	22.4
—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	36,299	19.5	82,866	48.4
其他	20	0.0	661	0.4
總計	185,601	100.0	171,237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0.3百萬元增加46.8%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2.0百萬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46.6%，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39.2%。毛利率增長一方面是由於我們戰略性的收縮低毛利業務的收入佔比，另一方面是由於AI賦能，基於低代碼平台，提升了自動化部署和配置能力，降低了交付成本，提高了整體利潤率。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業務線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毛利額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毛利額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人工智能業務	6,503	10.7	—	—
—金盾交易管理智能體	5,770	9.6	—	—
—睿界金融業務智能體	733	81.8	—	—
核心業務	153,990	54.0	110,691	39.4
—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	66,671	60.0	46,324	48.5
—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	31,236	38.2	3,827	9.1
—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	56,083	60.7	60,540	42.2
其他	1,494	98.7	(377)	(132.7)
總計	161,987	46.6	110,314	39.2

其他收入

我們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其他收入人民幣0.9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人民幣4.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收到的政府補助同比減少。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其他收益人民幣0.1百萬元，主要包括本集團的匯兌損失及根據判決沖回上年度計提的訴訟支出。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其他虧損人民幣5.6百萬元，主要包括本集團的捐款及訴訟支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2.6百萬元減少33.5%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8.3百萬元，原因一方面是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減少，另一方面，由於引入AI驅動的IPD研發管理最佳實踐，覆蓋「需求—代碼—缺陷—變更」端到端雙向追溯，促進高效產品開發。在智能編碼、代碼生成、單元測試、代碼調試、智能問答等場景，有效推動軟件開發生產線效率提升約12%。

為全面落地Data+AI戰略，我們對研發資源和結構進行了戰略性調整。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中，有人民幣12.6百萬元投入到了Data+AI研發方向，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Data+AI研發投入為零。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0百萬元增加17.6%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公司人才結構戰略升級帶來的組織效能提升一次性成本增加。

分銷及銷售開支

我們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0.0百萬元減少38.6%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9.3百萬元，原因一方面是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減少，另一方面，公司通過精細化運營實現了運營效率提升及各項運營開支的節省。

財務收入

我們的財務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百萬元增加6.1%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百萬元。

財務成本

我們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財務成本人民幣0.3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人民幣0.3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變動

我們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人民幣5.4百萬元，主要為理財收益。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虧損人民幣303.0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公司的香港首次公開發售的啟動於2024年確定，本公司的估值及附有優先權的股份的公平值有所增加，導致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虧損增加，自本公司於2024年7月9日順利上市後，附有優先權的股份已被終止確認並列作本公司股權。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

我們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虧損人民幣0.8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應佔虧損人民幣5.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該等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於2025年上半年錄得虧損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4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0.2百萬元及人民幣0.02百萬元。

期內淨利潤／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淨利潤人民幣3.6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淨虧損人民幣445.8百萬元。

期內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期內淨利潤／（虧損），並通過加入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上市開支及與我們發行的附有優先權的股份有關的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均為非現金或非經常性性質）作出調整。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為向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授出股份激勵平台的股份經濟權利所產生的非現金開支。上市開支因全球發售而產生。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指與我們發行的附有優先權的股份有關的公平值變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將呈列年度的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進行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淨利潤／（虧損）與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		
期內淨利潤／（虧損）	3,647	(445,802)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950	35,743
上市開支	—	23,214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附有優先權的股份	—	305,648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4,597	(81,197)

我們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經調整淨利潤人民幣3.6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經調整淨虧損人民幣445.8百萬元。經調整淨利潤增加主要歸因於通過實施基於場景的數據智能化策略而實現總收入增加。此外，我們通過精細化運營實現了毛利率擴大、運營效率提升及經營開支節省。

流動資金及營運資金來源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現金的主要用途是為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及其他經常性開支撥付資金。我們主要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全球發售（定義見下文）所得款項淨額及不時自資本市場籌集的其他資金為我們的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

我們定期監察我們的現金流量、現金結餘及資金需求。我們致力保持最佳流動資金，以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我們的流動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45.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901.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公司營運資金需求。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銀行現金。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3.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340.1百萬元。

於2025年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中的理財產品合計金額為人民幣579.6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外匯風險管理

我們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我們的業務主要以人民幣進行，且我們絕大部分資產以人民幣計值。當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我們所採用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時，則會產生外匯風險。我們面臨以非人民幣計值的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的外匯風險。

我們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外匯損失淨額人民幣1.5百萬元，主要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的港幣資產匯率波動影響。

我們尚未實施任何對沖安排。我們通過密切監測外幣匯率變化以管理我們的外匯風險。我們將通過不斷審視經濟形勢和外匯風險，並在必要時採取對沖措施緩解風險。

利率風險

我們面臨與按市場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市場利率指數化理財產品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我們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我們面臨與定期存款及租賃負債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我們通過根據利率水平及前景評估任何利率變動產生的潛在影響來管理我們的利率風險。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並未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對沖我們的利率風險敞口。

價格風險

我們就部分與市場價格掛鈎的理財產品、於附有優先權的聯營公司的投資、於可換股貸款的投資及以名義代價收取額外股份的安排／權利承受價格風險。我們目前並無對沖價格風險的政策。然而，我們通過維持不同風險的投資組合密切監控有關風險。

信貸風險

我們面臨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應收關聯方款項及合約資產有關的信貸風險。以上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指我們就金融資產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我們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主要存放於中國國有或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違約記錄。我們認為該等工具的信貸風險低，乃由於其違約風險低，而對手方有充足能力在近期履行合約現金流責任。年內已識別的信貸虧損並不重大。我們認為其他方違約並無帶來重大信貸風險及重大損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為管理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應收關聯方貿易性質款項產生的風險，我們已制定政策，以確保向具有合適信貸記錄的交易對手提供信貸期，且管理層會對交易對手進行持續信貸評估。授予客戶的信貸期通常為自發票日期起計180天內，並對該等客戶的信貸素質進行評估，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歷及其他因素。鑒於應收該等客戶款項的良好收款歷史，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應收關聯方貿易性質款項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賬齡進行分組。此外，擁有重大結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貿易性質款項以及擁有重大結餘或出現信貸減值的合約資產將單獨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資本開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資本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4.9百萬元，主要為內部研發形成的無形資產，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人民幣0.8百萬元，主要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資本承擔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本承擔分別為人民幣68.5百萬元及人民幣71.7百萬元，主要與我們收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股權的資本支出有關。

債項

我們於報告期間的債項主要為租賃負債。於報告期間，我們獲得一家信譽良好的中國商業銀行授予我們的人民幣100.0百萬元的信貸額度，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尚未動用該信貸額度。除已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我們並無維持銀行融資，亦未動用銀行融資。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錄得租賃負債人民幣20.8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則為人民幣3.0百萬元。

或然負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待決或威脅提起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價值達本集團資產總值5%或以上的投資，其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投資成本 (人民幣百萬元)	分佔收購 後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5年	於2025年	於2025年	規模相較	於報告期間 未變現收益 /(虧損) (人民幣百萬元)	於報告期間 已收股息 (人民幣百萬元)
			6月30日 的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6月30日 的公平值 ⁽¹⁾ (人民幣百萬元)	6月30日 所持投資 的百分比 (%)	本集團於 2025年 6月30日的 資產總值 (%)		
博雅中科(北京)信息技術有 限公司(「博雅中科」)	66.7	3.2	69.9	不適用	40	5.74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 (1) 本集團於博雅中科(一家主要於中國從事財務管理軟件銷售的公司)之投資為與其產業鏈產生業務協同效應的戰略投資，該投資乃於上市前作出。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對於博雅中科(本公司聯營公司)之投資採用權益法確認。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對外股權投資遵循審慎的投資策略，嚴格監控其核心業務領域以外的投資。截至本年報日期概無新的重大對外投資計劃。對於現有的投資，本公司一方面已制定及時有效的風險控制措施，加強投後管理，及時發現被投資公司存在的風險。另一方面，本公司積極尋求該等被投資公司的退出或再融資機會，以實現投資收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亦無有關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本集團資產抵押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並無抵押資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的招股章程及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重大未來計劃。

主要財務指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及期間我們的若干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盈利能力比率		
毛利率 ⁽¹⁾	46.6%	39.2%
淨利潤／(虧損)率 ⁽²⁾	1.0%	(158.3%)
收益增長率 ⁽³⁾	23.5%	(16.1%)
	於2025年 6月30日	於2024年 12月31日
流動性比率		
流動比率 ⁽⁴⁾	3.3	3.4

(1) 毛利率根據期內毛利除以相應期間的收益計算。

(2) 淨利潤／(虧損)率根據期內利潤／(虧損)除以相應期間的收益計算。

(3) 收益增長率根據期內收益除以上期收益減一計算。

(4) 流動比率以期末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和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和淡倉

截至2025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董事和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登記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說明 ⁽¹⁾	所持股份數目	佔內資股／ H股（如適用） 的概約股權 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 的概約股權 百分比(%)
陳杰女士 ⁽²⁾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58,700,000 (L)	43.46	25.98
	受控法團權益		24,445,522 (L)	18.10	10.82
	實益擁有人	H股	10,476,652 (L)	11.53	4.64
黃淼先生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45,215 (L)	0.03	0.02

字母「L」指該人士所持股份好倉。

- (1) 為免生疑慮，內資股及H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並被視為一類股份。
- (2) 截至2025年6月30日，陳女士(i)擔任寧波修安的普通合夥人；及(ii)擔任天津多盈及天津票盈的普通合夥人，天津票盈為天津多盈的有限合夥人，持有43.16%合夥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女士被視為於寧波修安及天津多盈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概無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規定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5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除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下列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且須登記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說明 ⁽¹⁾	所持股份 數目	佔內資股／ H股（如適用） 的概約股權 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 的概約股權 百分比(%)
寧波修安 ⁽²⁾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14,000,000 (L)	10.37	6.20
		H股	6,000,000 (L)	6.60	2.66
天津多盈 ⁽²⁾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10,445,522 (L)	7.73	4.62
		H股	4,476,652 (L)	4.93	1.98
天津票盈 ⁽²⁾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10,445,522 (L)	7.73	4.62
		H股	4,476,652 (L)	4.93	1.98
阿里巴巴(中國)網絡 技術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 ⁽³⁾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9,338,074 (L)	6.91	4.13
		H股	16,386,647 (L)	18.04	7.25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 有限公司 ⁽³⁾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9,338,074 (L)	6.91	4.13
		H股	16,386,647 (L)	18.04	7.25
北京旋極信息技術股份 有限公司(「旋極」) ⁽⁴⁾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15,024,426 (L)	11.12	6.65
		H股	6,439,040 (L)	7.09	2.85
陳江濤先生 ⁽⁴⁾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15,024,426 (L)	11.12	6.65
		H股	6,439,040 (L)	7.09	2.85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 ⁽⁵⁾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4,179,173 (L)	3.09	1.85
		H股	7,333,700 (L)	8.07	3.25
深圳市東方富海投資管 理股份有限公司 ⁽⁶⁾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3,784,642 (L)	2.80	1.68
		H股	6,641,369 (L)	7.31	2.94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說明 ⁽¹⁾	所持股份 數目	佔內資股／ H股(如適用) 的概約股權 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 的概約股權 百分比(%)
江蘇原力產業投資有限公司(「江蘇原力」) ⁽⁷⁾	實益擁有人	H股	7,222,200 (L)	7.95	3.20
中海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中海原力QDII 單一資金信託」) ⁽⁷⁾	受託人	H股	7,222,200 (L)	7.95	3.20

字母「L」指該人士所持股份好倉。

- (1) 為免生疑慮，內資股及H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並被視為一類股份。
- (2) 截至2025年6月30日，陳女士(i)擔任寧波修安的普通合夥人；及(ii)擔任天津多盈及天津票盈的普通合夥人，天津票盈為天津多盈的有限合夥人，持有43.16%合夥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女士被視為於寧波修安及天津多盈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而天津票盈被視為於天津多盈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截至2025年6月30日，阿里巴巴為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美國存託股份(每股代表八股普通股)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BABA)，及其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988)。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於阿里巴巴持有權益的中間附屬實體被視為於阿里巴巴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截至2025年6月30日，旋極(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且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300324)的公司)由陳江濤先生最終控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江濤先生被視為於旋極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5) 截至2025年6月30日，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復星惟實一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無錫復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復星國際有限公司最終控制。復星國際有限公司為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56)。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北京星實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北京星元創新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復星國際有限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復星國際有限公司被視為為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復星惟實一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無錫復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北京星實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截至2025年6月30日，深圳富海股投邦六號投資企業(有限合夥)及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深圳南山有限合夥)由深圳市東方富海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最終控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深圳市東方富海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為深圳富海股投邦六號投資企業(有限合夥)及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深圳南山有限合夥)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於2024年6月26日，本公司與江蘇原力訂立一份基石投資協議，據此，江蘇原力同意按發售價認購合共約260.0百萬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可購買之數目的發售股份(向下約整至最接近每手100股股份的完整買賣單位)。就此次基石投資，江蘇原力已聘請中海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為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並為中海原力QDII單一資金信託的資產管理人)代其認購並持有相關發售股份。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並不知悉除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任何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

股份激勵計劃

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員工持股平台)

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員工持股平台)已於2025年6月27日獲本公司批准及採納。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員工持股平台)條款受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約束。計劃的主要條款摘要如下：

(i) 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員工持股平台)目的

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員工持股平台)的目的是進一步完善企業管治架構，推動以價值創造為導向的績效文化，充分激勵高級管理層及其他人員，有效協調股東、本公司及經營者的利益，使各方專注於本公司的長遠發展。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ii) 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員工持股平台)激勵對象

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員工持股平台)下的激勵對象為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和核心員工。

如有以下情況，則該人士不符合獲授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員工持股平台)下限制性股票的資格：

- (1)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證券法**」)、上市地證券監管的規則及規例以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及規則規定，或經上市地證券機構及聯交所裁定，被禁止擔任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
- (2) 因違反法律或法規而被刑事處罰；或
- (3) 根據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地證券機構的規則及規例以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及規則及章程細則或其他內部管治文件規定，或經上市地證券機構及聯交所裁定，被禁止參與股份激勵計劃。

(iii) 計劃上限

由持股平台的財產份額所代表的不超過5,500,000股限制性股票(佔本公司於本計劃採納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4346%)可授予激勵對象。

(iv) 各激勵對象之限額

於任何情況下，由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包括該日)起計12個月內，授予任何一名激勵對象的限制性股票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授予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具體股數由董事會在此範圍內確定。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v) 限制性股票的授出

採納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員工持股平台)後，激勵計劃管理人應在董事會授權下安排本公司與激勵對象訂立授予協議及其他相關法律文件，從而規定各方的權利義務。激勵計劃管理人負責辦理限制性股票授予的具體事項及相關工商備案(如有)。

董事會及／或激勵計劃管理人不得於下列期間授予限制性股票：

- (1) 本公司出現內幕消息後至該內幕消息公告日期止期間；
- (2) 緊接年度業績刊發日前60日起至刊發日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
- (3) 緊接中期業績及季度業績(視情況而定)刊發日前30日起至刊發日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或
- (4) 本公司註冊成立地或上市地的法律法規、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及聯交所規定的其他限制性情況。

(vi)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

相關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至解除限售之日的期間為限售期。在不違反相關法律法規情況下，解除限售應根據授予協議條款辦理。

(vii) 授予價格

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員工持股平台)項下每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價格為每股人民幣2.51元或等值港幣。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viii) 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員工持股平台)的剩餘期限

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員工持股平台)自2025年6月27日起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有關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員工持股平台)的進一步資料及相關信息，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3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27日的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公告。

截至2025年6月30日，根據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員工持股平台)尚未授出任何限制性股票。

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信託單位)

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信託單位)已於2025年6月27日獲本公司批准及採納。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信託單位)條款受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約束。計劃的主要條款摘要如下：

(i) 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信託單位)目的

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信託單位)的目的是進一步完善企業管治架構，推動以價值創造為導向的績效文化，充分激勵高級管理層及其他人員，有效協調股東、本公司及經營者的利益，使各方專注於本公司的長遠發展。

(ii) 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信託單位)激勵對象

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信託單位)下的激勵對象為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和核心員工。

如有以下情況，則該人士不符合獲授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信託單位)下限制性股票的資格：

- (1) 根據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地證券監管的規則及規例以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及規則規定，或經上市地證券機構及聯交所裁定，被禁止擔任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
- (2) 因違反法律或法規而被刑事處罰；或
- (3) 根據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地證券機構的規則及規例以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及規則及章程細則或其他內部管治文件規定，或經上市地證券機構及聯交所裁定，被禁止參與股份激勵計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iii) 計劃上限

根據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信託單位)，由信託管理人管理的信託的信託單位所代表的不超過11,295,337股限制性股票(佔本公司於(信託單位)計劃採納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的5%)可授予激勵對象。

(iv) 各激勵對象之限額

於任何情況下，由信託單位的授予日(包括該日)起計12個月內，授予任何一名激勵對象的信託單位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授予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具體股數由董事會在此範圍內確定。

(v) 信託單位的授出

採納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信託單位)後，激勵計劃管理人應在董事會授權下安排本公司與激勵對象訂立授予協議及其他相關法律文件，從而規定各方的權利義務。激勵計劃管理人負責辦理信託單位授予的具體事項及相關工商備案(如有)。

董事會及／或激勵計劃管理人不得於下列期間授予信託單位：

- (1) 本公司出現內幕消息後至該內幕消息公告日期止期間；
- (2) 緊接年度業績刊發日前60日起至刊發日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
- (3) 緊接中期業績及季度業績(視情況而定)刊發日前30日起至刊發日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或
- (4) 本公司註冊成立地或上市地的法律法規、中國證監會、證監會及聯交所規定的其他限制性情況。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vi)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

相關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至解除限售之日的期間為限售期。在不違反相關法律法規情況下，解除限售應根據授予協議條款辦理。

(vii) 授予價格

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信託單位)項下每份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價格為零。如因市場、相關法律法規、本公司上市地證券機構規則變動或相關證券監管機構提出的意見需要對授予價格進行強制調整的，由董事會予以相應調整。

(viii) 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信託單位)的剩餘期限

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信託單位)自2025年6月27日起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有關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信託單位)的進一步資料及相關信息，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3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27日的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公告。

截至2025年6月30日，自採納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信託單位)以來，尚未授予、歸屬、註銷或失效任何信託單位。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水平對為本公司提供框架保障股東利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升其透明度及問責程度而言屬不可或缺。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遵守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對所有董事及監事專門查詢後，各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截至2025年6月30日，彼已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資料之變更

報告期內，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確認需要披露的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信息變更如下：

於2025年6月3日，執行董事付英波先生已獲委任為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

根據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的義務

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條、第13.21條及第13.22條項下的任何其他披露義務。

更換核數師

於2025年6月27日，董事會批准將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核數師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更換為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3日及2025年6月4日有關更換核數師的公告以及日期為2025年6月3日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通函。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財務業績

截至2025年6月30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吳國賢先生、田立新先生及宋華博士)組成，吳國賢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並與管理層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討論有關(其中包括)本集團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財務匯報等事宜。根據該審閱及與管理層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的討論，審核委員會已信納本集團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編製及公平呈列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狀況及業績。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自2025年1月1日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僱傭、培訓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有835名僱員(截至2024年12月31日：934名)。本集團與其僱員訂立僱傭合同，覆蓋職位、僱傭期限、工資、僱員福利、違約責任及終止理由等事項。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津貼、花紅、購股權及其他僱員福利，參考僱員經驗、資歷及一般市場狀況釐定。我們向僱員提供定期培訓，以改善僱員的技巧及知識。培訓課程涵蓋教育進修至技能訓練，亦為管理人員提供專業發展課程。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會所知，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H股於2024年7月9日以全球發售的方式在聯交所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28.9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直至2025年6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和實際用途。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情況 (以百萬 港元計)	佔所得 款項淨額 之百分比 (%)	截至 2025 年 1月1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以百萬 港元計)	於 報告期間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 (以百萬 港元計)	直至 2025年 6月30日 的動用 情況 (以百萬 港元計)	截至 2025年 6月30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以百萬 港元計)
解決方案升級及功能增強	72.1	31.5	58.0	11.1	25.2	46.9
研發	67.3	29.4	48.9	21.3	39.7	27.6
銷售及營銷計劃	44.2	19.3	44.2	–	–	44.2
選擇性收購及投資	26.3	11.5	20.9	–	5.4	20.9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用途	19.0	8.3	19.0	–	–	19.0
總計	228.9	100.0	191.0	32.4	70.3	158.6

截至2025年6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與先前於招股章程所披露者一致，本公司預期於2029年12月前按照該擬定用途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剩餘金額，惟可因應本公司不斷發展的業務需要及市場狀況變化作出調整。

報告期後事項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所披露者外，自報告期結束後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客戶及業務夥伴對本公司的信任，感謝我們的員工及管理團隊的勤勉、奉獻、忠誠及誠信以及我們股東的不懈支持。

承董事會命
百望股份有限公司
陳杰女士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5年8月20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致百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引言

我們已審閱百望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列於第35至68頁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2025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的編製必須遵照上市規則相關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結論，並按照經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閣下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工作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範圍遠少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故我們無法保證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識別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基於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致我們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其他事項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可比較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相關解釋附註乃摘錄自貴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財務資料，該中期財務資料已由另一名核數師審閱，其於2024年8月28日對該中期財務資料發表未經修訂結論。於2024年12月31日的比較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乃摘錄自貴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由同一核數師審核，該核數師於2025年3月31日就該等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5年8月20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347,588	281,551
銷售成本	8	(185,601)	(171,237)
毛利		161,987	110,314
其他收入	5	910	4,434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6	(2,983)	(3,814)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99	(5,552)
研發開支	8	(68,255)	(102,597)
行政開支	8	(44,758)	(38,045)
上市開支	8	–	(23,214)
分銷及銷售開支	8	(49,259)	(80,162)
經營虧損		(2,259)	(138,636)
財務收入	9	1,590	1,498
財務成本		(274)	(252)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變動		5,396	(302,992)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		(783)	(5,220)
除稅前盈利／(虧損)		3,670	(445,602)
所得稅開支	10	(23)	(200)
期內盈利／(虧損)		3,647	(445,80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47)	—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3,600	(445,802)
以下人士應佔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717	(445,505)
非控股權益		(70)	(297)
		3,647	(445,802)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670	(445,505)
非控股權益		(70)	(297)
		3,600	(445,802)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12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0.02	(3.1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7,928	8,586
使用權資產	13	19,110	3,278
無形資產	14	13,044	9,52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03,377	103,297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676	2,539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142,459	110,839
合約成本		28,810	31,690
合約資產	17	1,149	673
		317,553	270,426
流動資產			
存貨		2,304	2,391
合約成本		42,594	44,971
合約資產	17	46,489	61,94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193,061	87,183
應收關聯方款項		33,291	23,045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239,430	277,896
受限制銀行存款		4,324	4,1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0,124	443,899
		901,617	945,505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4,638	1,7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130,112	133,957
稅項負債		—	91
合約負債	17	105,638	114,720
應付關聯方款項		23,144	29,219
		273,532	279,697
流動資產淨值		628,085	665,80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945,638	936,23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	225,907	225,907
儲備		719,257	714,63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45,164	940,544
非控股權益		(5,644)	(5,574)
權益總額		939,520	934,970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6,118	1,264
權益及非流動負債總額		945,638	936,23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以股份	其他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為基礎的	全面虧損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附註19)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於2024年1月1日	140,000	–	570,170	130,219	–	(2,236,604)	(1,396,215)	(5,468)	(1,401,683)
期內虧損	–	–	–	–	–	(445,505)	(445,505)	(297)	(445,802)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開支(附註19)	–	–	–	35,743	–	–	35,743	–	35,743
於2024年6月30日	140,000	–	570,170	165,962	–	(2,682,109)	(1,805,977)	(5,765)	(1,811,742)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於2025年1月1日	225,907	2,698,083	570,170	184,198	–	(2,737,814)	940,544	(5,574)	934,970
期內利潤/(虧損)	–	–	–	–	–	3,717	3,717	(70)	3,647
匯率換算差異	–	–	–	–	(47)	–	(47)	–	(47)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開支(附註19)	–	–	–	950	–	–	950	–	950
於2025年6月30日	225,907	2,698,083	570,170	185,148	(47)	(2,734,097)	945,164	(5,644)	939,520

附註：

資本儲備主要指股東向僱員及一名顧問出資的本公司權益工具公平值與僱員及服務提供商已付代價的差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除稅前盈利／(虧損)	3,670	(445,602)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	783	5,22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950	35,743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1,549	2,083
無形資產攤銷	754	910
使用權資產折舊	5,721	6,783
財務成本	274	252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2,983	3,814
匯兌損失	1,651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存貨的減值虧損	31	—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 公平值變動	(5,396)	302,992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2,970	(87,805)
存貨減少	88	18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的(增加)／減少	(107,953)	4,660
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	(10,387)	(10,501)
應付關聯方款項(減少)／增加	(6,075)	773
合約成本減少／(增加)	5,258	(11,102)
合約資產減少	14,192	4,098
合約負債減少	(9,082)	(8,92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3,834)	(4,289)
經營所用現金淨額	(104,823)	(112,912)
已付所得稅	(122)	(177)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4,945)	(113,08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668)	(341)
購買無形資產	(4,275)	(499)
購買理財產品	(385,000)	(667,000)
贖回理財產品	425,000	607,865
提取定期存款	—	100,000
於金融資產的投資	(30,000)	(40,000)
定期存款及理財產品利息	2,242	9,827
存放受限制銀行存款	(545)	(3,705)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401	177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155	6,324
融資活動		
已發行股份成本的預付款項	—	(1,996)
償還租賃負債	(4,287)	(10,37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	(4,287)	(12,3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02,077)	(119,13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3,899	335,03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698)	—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0,124	215,89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百望股份有限公司於2015年5月4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根據公司法(中國·2013年修訂)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81號一區1號樓14樓及15樓。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在中國主要從事人工智能業務(「**人工智能業務**」)、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業務、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業務及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截至2025年6月30日，陳杰女士、寧波修安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修安**」)(前稱寧波修安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天津多盈科技中心(有限合夥)(「**天津多盈**」)均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即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財務工具按公平值(如適用)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而產生的額外／改動會計政策外，在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均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者一致。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應用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首次應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該等準則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性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本中期期間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應用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概無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並無於內部呈報將市場或分部間的收益、成本及開支作區分，並按性質整體呈報成本及開支。

雖然本集團提供用於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的雲端SaaS解決方案及本地部署解決方案、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人工智能業務以及其他企業需要，本集團的業務在一個運營分部運營，因為本集團的大部分銷售基於本集團的財稅數字化、數據驅動的分析以及人工智能業務相關知識進行，及所提供的相應產品及／或服務通過相同資源池交付。此外，本集團不同收益類型的大部分產品及／或服務採用近乎相同的方式運作。因此，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即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在作出分配資源的決定及評估本集團整體表現時審閱綜合業績，故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分部。由於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且本集團所有收益均於中國產生，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收益

收益主要來自中國並包括以下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工智能業務	60,860	—
—金盾交易管理智能體	59,964	—
—睿界金融業務智能體	896	—
核心業務	285,214	281,267
—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	111,169	95,575
—本地部署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	81,663	42,286
—數據驅動的分析服務	92,382	143,406
其他	1,514	284
	347,588	281,551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確認的時機		
—隨時間推移	184,007	188,512
—於某一時間點	163,581	93,039
	347,588	281,551

5.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	501	3,851
退税(附註)	409	583
	910	4,434

註： 退税是指個人所得稅的預扣與繳納以及增值稅的額外扣除。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就以下項目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 貿易應收款項	2,090	3,753
— 其他應收款項	(31)	(24)
— 合約資產	783	85
— 應收關聯方款項	141	—
	<u>2,983</u>	<u>3,814</u>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匯兌虧損，淨額	(1,503)	—
轉回／(計提)訴訟	1,633	(2,442)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31)	—
其他	—	(3,110)
	<u>99</u>	<u>(5,552)</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僱員福利開支	194,058	212,06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950	35,743
佣金及渠道開支	2,516	3,177
專業服務費	37,583	34,317
轉介費	22,073	61,748
外包開支	16,705	10,244
差旅及營銷開支	7,081	12,671
展覽及推廣費用	365	4,628
已售存貨成本	50,142	355
租金及水電開支	2,302	3,419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1,549	2,083
使用權資產折舊	5,721	6,783
無形資產攤銷	754	910
上市開支	—	23,214
其他	6,074	3,894
總計	347,873	415,255

9. 財務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1,590	1,49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0. 所得稅開支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本公司於2022年12月獲北京市科學技術局及有關部門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自2022年12月1日起至2025年11月30日止為期三年。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企業所得稅若干優惠政策的通知》，高新技術企業可以按1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自2022年10月1日起，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在釐定當年應課稅溢利（「**加計扣除**」）時，有權將其產生的研發開支的200%申報為可扣稅費用。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企業所得稅		
即期稅項	23	200

11. 股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宣派或派付股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是根據損益除以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來計算的。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按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假設所有具有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已轉換而進行調整後)計算。在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產生虧損淨額，而計入潛在攤薄普通股具有反攤薄作用，故在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及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有關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2024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人民幣千元)	3,717	(445,505)
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225,907	140,00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特別設備 人民幣千元	改進 人民幣千元	自有物業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352	6,031	22,108	14,974	–	43,465
添置	85	197	243	1,252	1,387	3,164
出售	(83)	(1,617)	(1,251)	–	–	(2,951)
於2024年12月31日	354	4,611	21,100	16,226	1,387	43,678
添置	–	24	429	469	–	922
出售	–	(21)	(190)	–	–	(211)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54	4,614	21,339	16,695	1,387	44,389
折舊						
於2024年1月1日	314	4,648	15,076	13,478	–	33,516
年內撥備	21	504	2,093	1,493	28	4,139
出售時對銷	(78)	(1,536)	(949)	–	–	(2,563)
於2024年12月31日	257	3,616	16,220	14,971	28	35,092
期內撥備	9	233	839	435	33	1,549
出售時對銷	–	(20)	(160)	–	–	(180)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66	3,829	16,899	15,406	61	36,461
減值撥備						
於2024年12月31日	–	–	–	–	–	–
期內撥備	–	1	30	–	–	31
出售時對銷	–	(1)	(30)	–	–	(31)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	–	–	–	–	–
賬面值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88	785	4,440	1,289	1,326	7,928
於2024年12月31日	97	995	4,880	1,255	1,359	8,586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78,000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9,110,000元，主要是由於租賃續期。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無形資產

	開發項目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	2,929	7,767	10,696
添置	4,063	498	—	4,561
於2024年12月31日	4,063	3,427	7,767	15,257
添置	4,274	—	—	4,274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8,337	3,427	7,767	19,531
折舊				
於2024年1月1日	—	1,829	2,365	4,194
年內支出	31	720	788	1,539
於2024年12月31日	31	2,549	3,153	5,733
期內支出	189	177	388	754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20	2,726	3,541	6,487
賬面值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8,117	701	4,226	13,044
於2024年12月31日	4,032	878	4,614	9,52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客戶合約	171,956	74,921
減：信貸虧損撥備	(14,050)	(11,960)
	157,906	62,961
應收票據	267	569
預付款項		
－向供應商	9,213	6,239
－向其他人士	1,776	1,182
可收回增值稅	5,661	1,837
一年內可退還的按金	3,786	4,724
其他應收款項		
－投標保證金	3,405	3,612
－向供應商墊款	7,223	1,898
－其他	3,935	4,287
減：信貸虧損撥備	(111)	(126)
	35,155	24,222
總計	193,061	87,18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本集團按收益確認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79,174	21,415
31至180日	43,967	22,730
181至365日	25,385	12,742
1年以上	23,430	18,034
	171,956	74,921

於2025年6月30日，逾期結餘為人民幣82,398,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4,791,000元)，當中有人民幣65,488,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4,126,000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惟考慮到債務人的背景及過往付款安排，並未將該等結餘視為違約。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收取任何利息。本集團通常授出自發票日期起計180日內的信貸期。

由於本集團擁有大量客戶，應收客戶款項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73,310	41,593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員工成本	28,071	62,564
其他應付稅項	15,380	9,986
其他	13,351	19,814
	56,802	92,364
總計	130,112	133,957

以下為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按已確認的購買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62,477	28,959
3至6個月	3,662	1,778
6至12個月	1,400	1,587
1至2年	1,280	4,155
2年以上	4,491	5,114
總計	73,310	41,59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53,928	68,120
減：信貸虧損撥備	(6,290)	(5,507)
	<u>47,638</u>	<u>62,613</u>
分析如下：		
流動	46,489	61,940
非流動	1,149	673
總計	<u>47,638</u>	<u>62,613</u>
合約負債	<u>105,638</u>	<u>114,720</u>

18.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千股	附有優先權的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40,000	76,645	216,645
於全球發售時發行新股份(附註(a))	9,262	—	9,262
於全球發售時優先股自動轉換為普通股(附註(b))	76,645	(76,645)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225,907</u>	<u>—</u>	<u>225,907</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股本(續)

呈列為：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40,000
於全球發售時發行新股份(附註(a))	9,262
於全球發售時優先股自動轉換為普通股(附註(b))	76,645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25,907

附註：

- (a) 於2024年7月9日，本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時，按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發行9,262,000股新普通股，每股現金對價為36港元，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333,432,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04,437,000元)。相應股本金額約為人民幣9,262,000元，扣除股份發行成本後，自發行產生的股份溢價約為人民幣255,458,000元。支付的股份發行成本主要包括股份包銷佣金、律師費、申報會計師費用以及與上市相關的其他有關成本，其乃發行新股份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該等成本人民幣39,717,000元被視為自發行產生的股份溢價內扣減。

股本包括本公司135,064,706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非上市內資股(「內資股」)。於2025年3月，本公司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提交申請，擬將內資股轉換為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H股」)，並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在取得所有相關批准(包括中國證監會及聯交所的備案及／或批文)及符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規章後，該等內資股將被轉為H股，而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該等H股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 (b) 2016年至2021年期間，本集團與獨立投資者訂立多份股份認購協議，並發行八個系列的附有優先權的股份。

所有附有優先權的股份於2024年7月9日全球發售時自動轉換為76,645,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自動轉換導致附有優先權的股份的公平值變動人民幣306,641,000元，已參考同日全球發售的發售價每股36港元即時於損益確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

(a) 2017年及2018年股份激勵

於2017年9月5日，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通過一項決議案，據此，以每股人民幣1.23元向本公司控股股東及主席陳杰女士發行本公司40,000,000股普通股。於2017年10月6日及2018年4月4日，本公司另外兩名股東以每股人民幣1.23元向天津多盈（一間由陳杰女士控制的公司）合共轉讓本公司20,000,000股普通股。於2017年12月29日，本公司另一名股東以每股人民幣1.23元向寧波修安（一間由陳杰女士控制的公司）轉讓本公司30,000,000股普通股。

本集團將該等股份交易確認為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並不附帶認可陳杰女士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歸屬條件。

自2018年起，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福利通過本公司的股份激勵計劃向若干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提供，股份激勵計劃包括通過有限合夥（包括天津多盈、天津稅通科技中心（有限合夥）、天津票盈科技中心（有限合夥）、天津票旺科技中心（有限合夥）、天津票福科技中心（有限合夥）、寧波修安、天津票享科技中心（有限合夥）及天津票匯科技中心（有限合夥）（以下統稱「**有限責任合夥企業**」））授出購股權及股份經濟權利（「**股份經濟權利**」）。於2025年6月30日，有限責任合夥企業持有本公司合共15.4587%股份（2024年12月31日：15.4587%）。

(b) 2018年及2019年股份經濟權利（「2018年及2019年股份經濟權利」）

股份經濟權利已通過有限責任合夥企業向2018年至2020年的合資格僱員授出。股份經濟權利的價值與本公司權益價值掛鉤。股份經濟權利在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前履行必要的服務後方可歸屬。倘合資格僱員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辭職，控股股東或由本公司指定的人士有權按認購價購回而辭職僱員須按認購價出售已授出及已歸屬的股份經濟權利。因此，首次公開發售的完成構成一項歸屬條件。條件達成時，承授人可選擇通過有限責任合夥企業出售已歸屬的股份經濟權利，而有限責任合夥企業應出售與該等已歸屬股份經濟權利相關的本公司股份，並將所得款項轉讓予承授人。本集團不承擔為僱員結算股份經濟權利計劃的責任，股份經濟權利計劃入賬列作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權益交易。在首次公開發售有可能實現之前不會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續)

(b) 2018年及2019年股份經濟權利(「2018年及2019年股份經濟權利」)(續)

於2020年及2021年，兩名僱員辭職，以及陳杰女士及本公司決定放棄認可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服務期相關歸屬條件的購回權利，導致作出了取消歸屬條件的修訂。

於2020年12月，除向該兩名僱員授出的2018年及2019年股份經濟權利外，本公司註銷2018年及2019年股份經濟權利並將該註銷入賬列為加速歸屬，且即時確認本應就所接受的服務確認的金額。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18年及2019年股份經濟權利的變動如下：

	2018年及 2019年股份經濟 權利的數量 千個	加權平均 授出日期公平值 人民幣
於2024年1月1日	700	11.92
歸屬及行使	(700)	11.92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	—	11.92

2018年及2019年股份經濟權利乃通過使用具有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的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的普通股價值進行定價。用以評估授出日期公平值的關鍵輸入數值如下：

	2018年及2019年 股份經濟權利 %
貼現率	19.00–21.0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16.00–21.0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續)

(c) 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計劃

於2021年及2022年，根據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計劃，向合資格僱員合共授出13,780,000個有限責任合夥企業的股份經濟權利，相當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13,780,000股普通股，認購價為每個股份經濟權利人民幣1.23元(「**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I**」)或人民幣2.51元(「**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II**」)。歸屬須在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前履行必要的服務後方可進行，其中25%的股份經濟權利於首次公開發售完成時將予歸屬，及於隨後三年每年歸屬25%。股份經濟權利不得於授出日期起至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3年的期間出售(「**禁售期**」)，其後50%已歸屬股份經濟權利可由股份經濟權利持有人於隨後兩年每年出售。倘合資格僱員於禁售期內辭職，控股股東或由本公司指定的人士有權按認購價購回而辭職僱員須按認購價出售未歸屬的股份經濟權利。在首次公開發售有可能實現之前不會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此外，於2021年，合共授出6,700,000個有限責任合夥企業的股份經濟權利，相當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6,700,000股普通股，價格為每個股份經濟權利人民幣1.23/2.51元(「**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III**」)。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III並不受首次公開發售的條件規限，於授出時悉數歸屬。

於2022年，本公司對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I及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II作出下列修訂：

- 1) 就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I而言，由授出日期起至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1年不可出售股份經濟權利(「**經修訂禁售期**」)，其後，已歸屬股份經濟權利的50%、25%及25%可於隨後三年每年出售。倘合資格僱員於經修訂禁售期內及經修訂禁售期後首2年辭職，控股股東或由本公司指定的人士有權按認購價購回而辭職僱員須按認購價出售未歸屬的股份經濟權利(「**2022年股份經濟權利I**」)。
- 2) 就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II而言，由授出日期起至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1年不可出售股份經濟權利，其後，已歸屬股份經濟權利的20%、20%、30%及30%可於隨後四年每年出售。倘合資格僱員於經修訂禁售期內及經修訂禁售期後首2年辭職，控股股東或由本公司指定的人士有權按認購價購回而辭職僱員須按認購價出售未歸屬的股份經濟權利(「**2022年股份經濟權利II**」)。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續)

(c) 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計劃(續)

於2023年，根據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III，向兩名主要管理人員和一名顧問合共授出5,450,000個有限責任合夥企業的股份經濟權利，相當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5,450,000股普通股，價格為每個股份經濟權利人民幣1.23/2.51元。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人民幣114,126,000元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於2024年，本公司有數名員工離職，陳杰女士及本公司決定放棄認可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服務期相關歸屬條件的購回權利，導致作出了取消歸屬條件的修訂，薪酬委員會最終酌情決定於2024年(即數名員工因離職而無法滿足服務歸屬條件之前)，本公司仍將就終止服務提供獎勵。這將入賬列為一項有益的修訂(即縮短歸屬期)及預期回購的股份經濟權利數目變動，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人民幣10,956,000元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這不會被視為對原始獎勵的實質沒收及新獎勵的授予。

於2025年，本公司有數名員工離職，陳杰女士及本公司決定放棄認可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服務期相關歸屬條件的購回權利，導致作出了取消歸屬條件的修訂，薪酬委員會最終酌情決定於2025年(即數名員工因離職而無法滿足服務歸屬條件之前)，本公司仍將就終止服務提供獎勵。這將入賬列為一項有益的修訂(即縮短歸屬期)及預期回購的股份經濟權利數目變動，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人民幣8,073,000元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這不會被視為對原始獎勵的實質沒收及新獎勵的授予。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續)

(c) 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計劃(續)

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的變動概要如下：

	2020年股份 經濟權利數目 千個	加權平均 授予日期公平值 人民幣元
於2024年1月1日	20,840	17.72
沒收	(735)	16.07
歸屬及行使	(14,441)	18.54
於2024年12月31日	5,664	15.85
沒收	(97)	15.38
歸屬及行使	(1,413)	15.81
於2025年6月30日	4,154	16.00

2020年股份經濟權利乃通過使用具有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的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的普通股價值進行定價。用以評估授出日期公平值的關鍵輸入數值如下：

	2020年股份 經濟權利 %
貼現率	18.0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11.00–23.0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續)

(d) 2022年股份經濟權利計劃

於2022年，根據2022年股份經濟權利II，已向合資格僱員合共授出445,000個股份經濟權利，相當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445,000股普通股，價格為每個股份經濟權利人民幣2.51元。

於2023年，根據2022年股份經濟權利I及2022年股份經濟權利II，向合資格僱員合共授出7,355,000個有限責任合夥企業的股份經濟權利，相當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7,355,000股普通股，認購價為每個股份經濟權利人民幣1.23元或人民幣2.51元。

下表披露新授出的2022年股份經濟權利的變動。

	2022年股份 經濟權利數目 千個	加權平均 授予日期公平值 人民幣元
於2024年12月1日	7,590	17.79
沒收	(936)	17.43
歸屬及行使	(1,821)	17.82
於2024年12月31日	4,833	17.85
沒收	(866)	17.81
歸屬及行使	(1,404)	17.92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563	17.87

2022年股份經濟權利乃通過使用具有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的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的普通股價值進行定價。用以評估授出日期公平值的關鍵輸入數值如下：

	2022年股份 經濟權利 %
貼現率	18.0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19.00–21.00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分別為人民幣950,000元及人民幣35,743,000元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或然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涉及兩起未決訴訟。該等未決訴訟涉及兩起勞動爭議案件的上訴程序，原告索賠薪資及賠償金總額逾人民幣1,702,000元。2025年，原告向海淀區仲裁委員會提起上訴，該仲裁委員會已受理原告申請。直至2025年6月30日，海淀區仲裁委員會尚未作出判決。

21. 資本承擔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股權的資本開支	68,515	71,651

資本承擔主要指根據與其他股東訂立的協議按現有股權比例對於聯營公司的若干投資的未履行注資承諾。該等承諾可通過與所有相關股東達成協議而無效。

22.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釐定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將公平值定義為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之間的有序交易中因出售資產而收取或因轉讓負債而支付的價格。釐定需要或允許以公平值入賬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計量時，本集團考慮其交易的主要或最有利市場，並考慮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使用的假設。

公平值計算的層級取決於對整體計算屬重要的最低輸入數據水平。因此，在計算公平值時，應從整體角度考慮輸入數據的重要性。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2.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續)

釐定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對於第二層金融工具，估值一般來自相同或類似資產的第三方定價服務，或通過使用可觀察市場輸入數據或近期市場報價運用估值方法取得。估值服務提供商一般從多個來源收集、分析和解釋有關市場交易及其他主要估值模型輸入數據的資料，並通過使用公認的內部估值模型，對多種證券提供理論報價。

對於第三層金融工具，價格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其他類似技術等估值方法釐定。將公平值計量分類為第三級估值層級的決定，一般基於不可觀察因素對整體公平值計量的重要程度作出。

下表提供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計量層級：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資產：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270,734	111,155	381,889
於2024年12月31日				
資產：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277,896	110,839	388,73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2.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續)

釐定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以下概述主要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釐定所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負債	於以下日期的賬面值		公平值 層級	估值技術及 關鍵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 數據與公平值 的關係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	239,430	277,896	第二級	預期回報率	不適用	不適用
投資基金	31,304	—	第二級	經調整市場法	不適用	不適用
於附有優先權的聯營 公司的投資	68,480	68,305	第三級	收益法	預期未來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越高， 公平值越高
				概率加權與 期權定價法 相結合	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讓	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讓 越低，公平值 越高
				柏力克－ 舒爾斯模式	信貸息差	比率越高， 公平值越低
於可換股貸款的投資	35,080	35,080	第三級	柏力克－ 舒爾斯模式	信貸息差	比率越高， 公平值越低
以名義代價收取額外 股份的安排／權利	7,595	7,454	第三級	收益法	預期未來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越高， 公平值越高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如上表所列分類為第二級及第三級的金融資產所產生的公平值變動並不重大。董事認為，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出現任何合理變動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造成重大影響。因此，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2.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續)

釐定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對於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通過重新評估各報告期末的分類(按對整體公平值計量屬重要的最低輸入數據水平計算)確定各層級之間是否已出現轉撥。於年內，公平值計量各層級之間並無任何轉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第三級公平值計量對賬

	於附有優先權的 聯營公司投資、 於可換股貸款的 投資及以名義代價 收取額外股份的 安排／權利 人民幣千元	附有優先權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32,434	(2,212,629)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投資	40,000	—
公平值變動	(1,632)	(305,648)
於2024年6月30日	70,802	(2,518,277)
於2024年12月31日	110,839	—
公平值變動	316	—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11,155	—

並非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對於並非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相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3.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以下公司為與本集團有交易及／或結餘的本集團重大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北京國脈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國脈信安 」)(附註1)	顯著受控制股東影響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附註1)	具有重大影響力的非控股股東
博雅中科(北京)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博雅中科 」)(附註1)	聯營公司
廣西聯合微信有限公司(「 廣西聯合 」)(附註1)	聯營公司
上海星漢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內蒙古百望雲數字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內蒙古百望雲 」)(附註1)	聯營公司
無錫企業微信有限公司(「 無錫聯合 」)(附註1)	聯營公司
雲南百望雲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雲南百望雲 」)(附註1)	合營企業
河南百望雲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百望雲 」)(附註1)	合營企業
廣東百望雲科技有限公司(「 廣東百望雲 」)(附註1)	合營企業

附註1：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的英文名稱僅供參考，且尚未登記。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3. 關聯方交易(續)

與關聯方的交易

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及結餘：

關聯方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復星	提供服務	5	42
廣西聯合	提供服務	29,418	42,999
雲南百望雲	提供服務	217	8
國脈信安	提供服務	354	—
無錫聯合	提供服務	12,563	—
其他	提供服務	770	61
總計		43,327	43,110
國脈信安	購買服務及產品	849	634
博雅中科	購買服務及產品	—	248
上海星漢	購買服務及產品	904	218
雲南百望雲	購買服務及產品	—	277
廣東百望雲	購買服務及產品	288	730
河南百望雲	購買服務及產品	2,019	797
內蒙古百望雲	購買服務及產品	535	—
其他	購買服務及產品	263	68
總計		4,858	2,972

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之間協商的條款進行。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3. 關聯方交易(續)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關聯方名稱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花紅	6,013	4,67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43	2,241
福利、醫療及其他利益	638	708
總計	6,894	7,624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乃參考個別人士的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24. 期後事項

於2025年7月29日，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員工持股平台)，其已批准向五名承授人授出代表4,750,000股股份(「股份」)的限制性股票(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10%)(「授出事項」)。授出事項的來源為陳女士通過寧波修安及天津多盈間接持有的若干股份。承授人通過持有上述持股平台的財產份額間接持有股份。

釋義

「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員工持股平台)及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信託單位)
「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 (員工持股平台)」	指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及採納的本公司股份激勵計劃，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3日的通函附錄二A
「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 (信託單位)」	指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及採納的本公司股份激勵計劃，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3日的通函附錄二B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於2025年6月27日舉行的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部份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報告而言，除僅作地理參考及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百望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5月4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陳女士、寧波修安及天津多盈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為目前未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的非上市股份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指，本公司及其任何一家或多家附屬公司)

釋義

「全球發售」	指	本公司的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激勵對象」	指	根據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員工持股平台)及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信託單位)的運作規則及實施程序(經不時修訂)獲授限制性股票的個人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將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將在聯交所上市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激勵計劃管理人」	指	董事會委員會及／或獲董事會委派處理與相關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有關事宜的人士
「上市」	指	H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H股在聯交所主板的上市日期2024年7月9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限售期」	指	限制性股票依據有關法律法規及規則規定、有關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的運作規則及實施程序、有關授予協議及其他相關文件的條款不得在二級市場或通過其他方式進行出售的期限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陳女士」	指	陳杰女士，我們的創辦人、控股股東、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釋義

「寧波修安」	指	寧波修安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2017年8月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陳女士(作為控制及管理寧波修安的普通合夥人)控制。寧波修安為一個股份激勵平台及我們控股股東之一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4年6月28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報告期」	指	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限制性股票」	指	由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員工持股平台)下持股平台的專有權益所代表，或由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信託單位)下信託管理人管理的信託之信託單位所代表(視乎情況而定)，並由本公司授予激勵對象的若干數目股票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持股平台」	指	根據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員工持股平台)指定的股份激勵平台，包括天津多盈、寧波修安及其上層員工持股平台(包括天津票盈科技中心(有限合夥)、天津稅通科技中心(有限合夥)、天津票福科技中心(有限合夥)、天津票旺科技中心(有限合夥)、天津票享科技中心(有限合夥)、天津票匯科技中心(有限合夥))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釋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天津多盈」	指	天津多盈科技中心(有限合夥)，於2017年7月2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陳女士(作為控制及管理天津多盈的普通合夥人)控制。天津多盈為一個股份激勵平台及我們控股股東之一
「天津票盈」	指	天津票盈科技中心(有限合夥)
「信託」	指	為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信託單位)而設立的信託
「信託管理人」	指	將由董事會委聘及委託的合資格信託管理人，作為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信託單位)的受託人
「信託單位」	指	根據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信託單位)，由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授予激勵對象的信託下受益權單位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權管轄的所有地區
「解除限售」	指	激勵對象持有的股份可能不再受限售期限限制，並可根據相應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在二級市場或通過其他方式進行轉讓
「%」	指	百分比